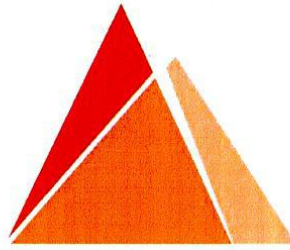


公开招标文件



DAWAY

项目名称：中央专项检验检测能力建设（第二批）

采购编号：HNDWZB201809022-1

采购人：海南省食品药品检验所五指山分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6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2
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25
第六章	评标办法	34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37
附表二、	响应性评审表	39
附表三、	评审评分表	4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海南省食品药品检验所五指山分所委托,对中央专项检验检测能力建设(第二批)采购项目(招标编号: HNDWZB201809022-1)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供应或制造商来参加密封投标。

一、招标项目及范围:

- 1、项目名称: 中央专项检验检测能力建设(第二批)
- 2、招标编号: HNDWZB201809022-1
- 3、用途: 工作需要
- 4、数量及包号: (一批,分2个包)

序号	包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1	A包	高效液相色谱系统(进口设备)	1	台	41.0万元
2	B包	全自动凝胶净化系统(进口设备)	1	台	39.0万元

5、简要技术要求: 详见《用户需求书》;

6、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80.0万元,其中A包: 41.0万元; B包: 39.0万元;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视为无效投标。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2.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2、提供近1年至今任意一个月企业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或者2017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无税收月份打印零申报表);

2.3、提供近1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保缴费单或银行付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2.4、具有较强的本地化服务能力,保证项目的服务质量和服务的及时响应,非本地投标人应在本地有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机构(提供工商注册执照复印件或委托本地企业的服务委托合同并盖章);

2.5、投标人不是设备生产厂家(或国内总代理)的必须获得设备生产厂家(或国内总代理)针对项目的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函,并提供盖有设备生产厂家(或国内总代理)的公章。

代理)的彩页样本，同时提供盖有设备制造厂家(或国内总代理)章的技术参数确认资料；

2.6、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供应商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

2.7、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止时间：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

2.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2.9、投标人必须在代理公司提交报名材料购买招标文件并提交投标保证金。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3.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18年10月19日09时00分至2018年10月25日17时30分（节假日除外）；

3.2、发售标书地点：海口市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B2座1707房，

3.3、招标文件每包每套售价300.0元；注：请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A包或B包）时必须递交以下加盖公章复印件A、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B、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C、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D、**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出示原件查验。**

3.4、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2018年10月25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

四、投标文件和投标保证金的递交

4.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8年11月08日09时00分前（北京时间）；

4.2、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海口市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B2座1707房开标室；

4.3、开标时间：2018年11月0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4.4、开标地点：海口市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B2座1707房；

4.5、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A包¥8000.00元；注明：招标编号及包号HNDWZB201809022-1（A包）。

B包¥7500.00元；注明：招标编号及包号HNDWZB201809022-1（B包）。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供应商从基本户将投标保证金转账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以到账时间为准。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8年11月0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户名称: 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大英山支行

银行账号: 4605 0100 3136 0000 0168

五、公告发布媒介:

<http://www.ccgp-hainan.gov.cn/>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www.chinabidding.com.cn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 海南省食品药品检验所五指山分所

联系人: 朱先生

联系电话: 13907615918

地址: 海南省五指山市林溪路药检药监大楼

七、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 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海口市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 B2 座 1707 房

联系人: 杨女士

邮箱: daweizhaobiao@163.com

电话: 0898-66780669

传真: 0898-6539122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中央专项检验检测能力建设（第二批）
1.1	采购人	海南省食品药品检验所五指山分所
1.2	招标代理机构	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4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p>1、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网站(www.court.gov.cn)信息公布和查询，投标人未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2、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查询截止时间：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p>
4.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1.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60日历天
12.1	投标文件数量	<p>正本壹份，副本肆份。</p> <p>同时提供投标文件电子光盘壹份。</p>
23.1	招标代理服务费	<p>本次招标采购活动的采购代理服务费依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相关规定，按中标金额的 1.5% 结算，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同时进口产品论证评审费也由中标人一并支付。</p>
24.1	答疑会	不召开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海南省食品药品检验所五指山分所

1.2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招标投标活动。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投标人。

3.2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招标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3.3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3.4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3.4.1 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网站(www.court.gov.cn)信息公布和查询，投标人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6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第三十一条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

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4. 联合体投标（如有）

4.1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招标文件的解释和投标费用

5.1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5.2 投标费用：无论招标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组成

6.1 招标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第六章 评标办法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 投标人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投标人若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投标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4、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之“第三条 招标文件的获取”中“第 3.4 款”。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8. 招标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十五天，招标代理机构均可对招标文件用更正公告的方式进行修正。

8.2 对招标文件的更正，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更正公告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有约束力。

8.3 当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招标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8.4 投标人在收到更正公告后，应于一个工作日内正式书面回函招标代理机构。逾期不回的，招标代理机构视为投标人已收到更正公告。

8.5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

构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

10. 投标报价

10.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0.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10.3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并且该报价在所有的投标文件中必须是统一的报价。

10.4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为**¥80.0 万元**，其中 A 包：41.0 万元；B 包：39.0 万元；采购人不接受超预算报价。如超过预算，采购人有权拒绝而递选下一个顺位的候选人。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保证金为：**

HNDWZB201809022-1（A 包）：人民币捌仟元整（¥8000.00 元）；

HNDWZB201809022-1（B 包）：人民币柒仟伍佰元整（¥7500.00 元）；

11.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北京时间）将投标保证金转入第一章“招标公告”指定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和所投项目的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

11.3 若投标人不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1.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1.4.1 按照相关规定退还。

11.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的；
- (3)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的;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60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2.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投标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须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3. 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3.1 投标文件一式伍份，固定装订。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另附电子版）

13.2 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投标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或“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3.3 投标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13.4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或盖公章。

电子版投标文件(Word 和 PDF 格式)以光盘或 U 盘递交单独密封。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投标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投标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中央专项检验检测能力建设（第二批）

招标编号：HNDWZB201809022-1（包号： ）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4.2 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招标代理机构不对投标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5. 投标截止时间

15.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15.2 若招标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5.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五、开标及评标

16. 开标

16.1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采购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6.2 投标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若投标文件未密封，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16.3 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16.4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6.5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不得评标。

17. 政策性加分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 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7.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产品清单的, 其评标价 = 投标报价 * (1 - 2%); 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 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7.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产品清单的, 其评标价 = 投标报价 * (1 - 1%); 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 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7.3 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17.3.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中型企业; 小型、微型企业、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大型企业。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 同时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才能享受政策性优惠)

17.3.2 具体评审价说明:

1)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 其评审价 = 投标报价 * (1 - 6%);

2) 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其评审价 = 投标报价 * (1 - 2%)。

17.3.3 投标人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

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号),并提供营业收入、人员等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无效。**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

18. 评标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家4名,采购人代表1名,由5人组成评标委员会,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2/3。该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1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一)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 宣布评标纪律;

(三)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四)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五)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六)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七)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八) 核对评标结果,有本办法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九)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十)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

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8.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二)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三)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五)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8.3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8.4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 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五)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六、授标及签约

19. 定标原则

19.1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其它违规行为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

19.2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示成交结果。

20. 质疑和投诉

20.1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及相关规定办理。

21. 中标通知

21.1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到招标代理机构处办理有关手续。

21.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复招标代理机构，确认中标通知书已收到，逾期不回的，招标代理机构视为中标人已收到中标通知书。

21.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2. 签订合同

22.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投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3. 验收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进行验收。

24.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的采购代理服务费依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相关规定，按中标金额的 1.5% 结算，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评审费（包括进口产品论证费）由中标人一并支付。

25. 其它

24.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

中央专项检验检测能力建设（第二批）（招标编号：HNDWZB201809022-1）。

二、交货要求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进口设备 90 天交付使用。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售后服务要求

安装和调试：设备到现场后, 供应商应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行安装调试, 直至验收合格。

技术培训：设备安装调试后须对仪器使用人员进行现场培训, 直至使用人员能完全操作和维护。

质量保修期：仪器在验收合格后必须有 12 个月的保修期, 并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故障响应时间：在保修期内, 设备出现质量问题或故障时, 响应时间应 ≤ 2 小时, 工程师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排除故障。

四、验收要求:

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设备按厂家产品验收标准、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进行验收。产品质量应达到设计要求, 安装调试各项指标应符合技术参数; 计量设备应能通过计量部门的验收。实行现场验收, 由供应商负责并会同采购方及有关专家进行验收。

五、仪器设备技术性能要求:

包号	货物名称	性能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A包	高效液相色谱系统(进口设备)	详细见性能要求部分	1	台	提供制造厂家(或国内总代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及盖有设备制造厂家(或国内总代理)的彩页样本,同时提供盖有设备制造厂家(或国内总代理)章的技术参数确认资料。
B包	全自动凝胶净化系统(进口设备)	详细见性能要求部分	1	台	

带有★号或*号的参数为重要参数,负偏离将严重扣分。

A包

技术要求:

一、高效液相色谱系统

1、用途:应用广泛的分离、分析、纯化有机化合物(包括能通过化学反应转变为有机化合物的无机物)的有效方法之一

2、输液单元

2.1、★输液方式:并联双柱塞

2.2、柱塞容量:10μL

2.3、最大排液压力:40MPa

2.4、★流量设定范围:0.0001mL/min-10.0000mL/min

2.5、流量准确度:1%或者2μL/min其中较大值以内(0.01mL/min-2mL/min)

2.6、★流量精密度:0.06以下(RSD或0.02 min SD,其中较大值以内)

2.7、脉动:0.03MPa(水,1.0mL/min,7MPa输液时)

2.8、定压力输液:可以

2.9、柱塞清洗机构:手工清洗或使用选购件自动清洗

2.10、安全措施:防漏传感器,高压、低压限制

2.11、使用温度范围:4°C-35°C

2.12、混合溶剂数:4液

2.13、★混合浓度准确度:0.1%RSD以下

3、紫外检测器

3.1、光源:D₂灯

3.2、★波长范围:190nm-700nm

- 3.3、谱带宽. 缝隙宽: 8nm
- 3.4、波长准确度: 1nm 以下
- 3.5、波长精密度: 0.1nm 以下
- 3.6、★噪声: $\pm 0.25 \times 10^{-5}$ AU
- 3.7、★漂移: $\pm 0.5 \times 10^{-4}$ AU/h
- 3.8、★线性: 2.5AU (ASTM 规格)
- 3.9、功能: 190nm-370nm 或 371nm 以上双波长检测、比例色谱图输出、波长扫描
- 3.10、池: 光路长: 10mm, 容量: 12 μ L, 耐压: 12MPa
- 3.11、池调温范围: (室温+5) °C-50° C

4、系统控制器

- 4.1、能够起到 LC 工作站或网络客房计算机通过 Ethernet 与分析装置连接的接口作用。
- 4.2、可连接的单元: 输液单元最多 4 台, 自动进样器 1 台, 柱温箱 1 台, 检测器最多 2 台, 馏分收集器 1 台; 辅助控制器最多 2 台。
- 4.3、连接单元: 8 (可增至 12)
- 4.4、数据缓冲: 约 24 小时之 1 分析 (采样率 500ms 时, 只限 LCsolution 使用时)
- 4.5、事件输入出: 输入 4, 输出 4
- 4.6、模拟板: 可装 2 块
- 4.7、使用温度范围: 4° C-35° C

5、自动进样器

- 5.1、进样方式: 全量进样, 进样量可变式
- 5.2、进样量设定范围: 0.1 μ L-100 μ L (标准), 1 μ L-200 μ L (选购件)
- 5.3、★试样处理数: 175 (1mL 试样瓶)、105 (1.5mL 试样瓶)、50 (4mL 试样瓶)、192 (96-孔 MTP 2 块)、768 (384-孔 MTP 2 块) 在上述各规格外另可使用 1.5mL 试样瓶 10 个
- 5.4、进样量准确度: 1%以下
- 5.5、★进样量精密度: RSD: 0.2%以下
- 5.6、★交叉污染: 0.0025%以下 (萘、洗必泰)
- 5.7、反复进样次数: 最大 30/1 试样
- 5.8、★样品温度控制范围: 4°C 至 40°C
- 5.9、使用 PH 范围: pH1-pH14
- 5.10、★有冷却功能

6、柱温箱

- 6.1、★调温方式: 强制空气循环式

- 6.2、★有冷却功能
- 6.3、★温度控制范围: (室温-10)°C~80°C
- 6.4、★可收容仪器: 可放置 5 根 4.6x 300mm 的色谱和两个手动进样器、梯度混合器、柱切换阀等
- 6.5、定时程序: 线性温度程序
- 6.6、安全措施: 溶剂传感器、温度保险丝、上限温度限制

7、工作站:

- 7.1、中文版谱软件;

8、配置: 高压输液泵 1 套、柱温箱 1 个 (带冷却功能)、紫外检测器 1 个自动进样器 1 个 (带冷却功能)、工作站 1 套 (中文版)、样品瓶 2 盒、分析柱 1 根、系统控制器 1 个、流动相瓶 5 个、脱气机 1 个、混合阀 1 个、保护柱 1 套 (含柱芯和柱套)、电脑 1 台、打印机 1 台

B 包

技术要求:

二、全自动凝胶净化系统

*1、用途:

用于净化分离含痕量、超痕量农药残留样品,或净化含油、脂肪等复杂基质样品中的大分子保留目标小分子,或收集目标大分子去除小分子杂质,满足 EPA3640 要求,适于农产品检测、食品检测、环境检测及生命科学领域,提高分析的灵敏度与准确性,延长色谱柱使用寿命。该套系统可升级为定量浓缩、全自动固相萃取等多联机系统。

2、技术指标:

*2.1 高度自动化完成样品进样、分离净化、目标组分收集等系列操作、GPC 净化工作站完成数据采集,数据保存和管理等一系列操作。设备外观具有工作状态指示灯,清楚显示个步骤工作状况,远距离可视。

2.2 全自动液体处理器

2.2.1 可以实现样品自动进样和组分自动收集,支持有序进样和随机采样的功能。

*2.2.2 XYZ 轴自动进样器和馏分收集液体处理器,必须可放置 4 个样品瓶架且样品

瓶架的位置和类型可以自由设定。配置必须有样品托盘 24 位 60ml 收集架、32 位 20ml 进样架, 必须非常灵活的适合 90 位 2ml、8 位 110ml 等多种规格的收集架和收集瓶; 可以程序设定任意一个进样及收集位置。

2.2.3 浸入式流动清洗, 清洗工作台可对进样针进行内外自动清洗。

***2.2.4** 人为触碰机械臂后, 无需重新校准位置, 设备必须自动归位校正进样针, 减少仪器意外故障率。

***2.2.5** 双针结构, 进样针、收集针分别独立, 避免交叉污染。(需提供实物截图)

2.3 凝胶净化系统主机

***2.3.1** 输液泵: 必须高精度双柱塞串联输液泵。

***2.3.2** 流量范围: 必须 0.001-10.000mL/min, 流量重复性: 0.08%RSD, 流量准确度: $\pm 1\%$, 最大工作压力: 6000psi。

***2.4 检测器:** 可变波长紫外检测器, 波长范围: 必须 190-600nm; 波长准确度: 1nm, 波长精度: 0.2nm。

2.5 精密注射泵

***2.5.1** 必须通过不锈钢定量环实现精密的满环进样, 精密注射泵保证准确和重现性高的部分环进样且进样体积可设定。

2.5.2 通过注射泵对必要管路进行可设体积和次数的清洗降低交叉污染。

2.5.3 配置 10mL 注射泵, 5ml、10ml 等多种规格注射泵可选, 准确度 0.1%。

***2.6 高效不锈钢凝胶净化柱(需提供实物截图)**

***2.6.1** 必须提供 50/50 乙酸乙酯/环己烷高效不锈钢柱 (20*300mm, 一根), 柱周围不含任何玻璃制品以防止填压填料时裂开。在保证分离效果的前提下, 减少样品净化时间和溶剂体积。

2.6.2 采用符合 EPA 标准的 S-X3 凝胶净化填料, 标准 70g 填料填装, 满足凝胶柱上样量需求, 中压填装技术进行填装分离更加迅速。

***2.6.3** 净化能力验证: 根据 EPA3640A 方法进行设备校正, 满足方法要求及分离度前提下, 25min 完成样品净化, 减少有机溶剂浪费, 节约时间。

2.7 工作站

2.7.1 可对泵、检测器及组分收集器进行反控, 图形化界面设置净化及组分收集程序, 界面实时显示色谱图, 色谱图在线运行可实时调整及校正。

***2.7.2** 必须具有定时收集、分段收集、判峰收集、判电压收集、及其组合方式六种收集模式。

2.7.3 具有批处理功能, 可进行批表编辑、插入、删除、保存、暂停等功能。

2.7.4 数据输出到 Word 或 Excel 中进一步处理

***2.7.5** 中英文双语界面, 可自由切换。(提供软件截图)

***2.8** 必须提供设备**原厂技术服务**及保修, 售后服务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必须提供真实的可查询证书真伪的单位、网站、联系方式, 如果虚假或提供的资料查询不到的视为虚假投标), 提供相关文件复印件。

***2.9** 具有产品生产地商会出具的原产地证明文件复印件

***2.10** 生产厂商 GPC 生产线具有美国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必须提供真实的可查询证书真伪的单位、网站、联系方式, 如果虚假或提供的资料查询不到的视为虚假投标), 提供相关文件复印件

***2.11** 整套系统支持升级与在线浓缩系统及单通道及多通道固相萃取仪联机使用

配置

凝胶净化系统主机	1 套
(内置包含: 双柱塞恒流输液泵、可变波长检测器、液路管理系统)	
ID20×300mm 不锈钢净化柱	2 根
BIO-Beads S-X3 Packing BIO-Beads S-X3 填料	
净化工作站	1 套
启动包及配件	1 套
*20mL 32 位瓶架	2 个
*60mL 24 位瓶架	2 个
60ml 收集瓶(瓶/垫/盖)	100 个
20ml 进样瓶(瓶/垫/盖)	100 个
中英文操作手册	1 份
工具包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甲方: 海南省食品药品检验所五指山分所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采购项目(招标编号:包号:_____)招标文件结果的要求,经协商一致,同意以下专用条款作为本项目合同条款的补充。当合同条款与专用条款不一致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一、合同标的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数量	单价(元)	单项总价(元)
1						
2						
3						
...						
投标 报价 总额	(小写)					
	(大写)					
交 货 期:	合同签订后进口设备____天交付使用。					

二、付款方式

1、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

2、系统正式运行并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70%。

三、违约赔偿

1. 除下一条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从合同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每延迟一个工作日迟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未提供服务,按合同金额的0.5%计扣违约赔偿费。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15%。如果乙方延迟交货时间超过一个月,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四、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 海南 仲裁委员会。
-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合同鉴证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2. 招标文件及乙方的投标文件及开标时的承诺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八、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四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另外一份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
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

_____年__月__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海南省食品药品检验所五指山分所

中央专项检验检测能力建设（第二批）

招标编号：HNDWZB201809022-1（包号： ）

投标文件

投标人： _____（单位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_____（签字）

电话：

年 月 日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投标文件，并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 1、投标函（表 1）
 - 2、开标一览表（表 2）
 - 3、技术要求响应表（表 3）
 - 4、投标人简介（包括简要历史、既往同类项目的完成情况、投标人技术能力简要介绍，字数控制在二页纸以内）
 - 5、“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和有关资格证书的复印件
 - 6、授权委托书（表 4，投标文件正本原件，副本复印件）
 - 7、法人代表、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8、制造厂商授权书（表 5）和售后服务承诺函
 - 9、提供近 1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企业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或者 2017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无税收月份打印零申报表）；
 - 10、提供近 1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保缴费单或银行付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 11、具有较强的本地化服务能力，保证项目的服务质量和服务的及时响应，非本地投标人应在本地有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机构（提供工商注册执照复印件或委托本地企业的服务委托合同并盖章）；
 - 12、投标人不是设备生产厂家(或国内总代理)的必须获得设备生产厂家(或国内总代理)针对项目的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函，并提供盖有设备生产厂家(或国内总代理)的彩页样本，同时提供盖有设备生产厂家(或国内总代理)章的技术参数确认资料；
 - 13、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表 6）
 - 14、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网站(www.court.gov.cn)信息公开和查询，投标人未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截止时间：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
 - 15、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结果截图（加盖公章），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16、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回执单复印件。
 - 17、售后服务计划（包括主要产品技术资料、技术方案、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承诺、培训计划、验收方案等）
 - 18、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它证明材料
- 注：以上复印件需要加盖公章。

表 1、投标函

致：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 _____ 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及包号：_____）的招标文件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2、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_____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 3、我方同意按照谈判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____（大写）元（¥____（小写）元）。
- 4、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招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报价，即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保证。
- 6、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 7、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一次性支付本次招标采购代理服务费和评标专家评标费（包括进口产品论证费）。

投标人名称： _____（公章）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表 2、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数量	单价 (元)	单项总价 (元)
1						
2						
3						
4						
5						
...						
投标 报价 总额	(小写)					
	(大写)					
交 货 期:	合同签订后进口设备____天交付使用。					

注:

- 1、投标报价, 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 2、投标报价总额包括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 包括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 3、表内“序号”应与“用户需求书”中设备清单的“序号”一致。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 3. 技术要求响应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功能偏离的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投标人不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序号	设备/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功能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功能响应	偏离情况	页码索引
1					
2					
3					
4					
5	...				

投标单位全称（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

注：

- 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投标人根据系统方案添加的设备、材料等也请列出。
- 3、请在“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功能响应”中列出所投设备/项目的详细技术参数和功能的响应描述情况。
- 4、偏离情况说明分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分别表示优于要求、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评委评标时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功能响应”内容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 5、“页码索引”指“投标文件技术参数/功能响应”的内容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便于查阅。



表 4、授权委托书

致：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委托人：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 出生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 职务：

身 份 证：_____ 联系方式：

兹委托受托人_____代表我方参加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
(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及包号：_____) 的政府采
购活动，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出席开标会议；
- 3、签订与成交事宜有关的合同；
-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方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章或签字)

受 托 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 5、制造厂商授权书

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们_____ (生产厂家名称) 是按_____ (国家名称) 的法律成立的一家生产厂家, 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_ (生产厂家地址)。兹指派按 _____ (合同货物货源国名称) 的法律正式成立的, 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代理商地址) 的_____ (代理商名称) 作为我方真正的和合法的代理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_____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及包号: _____)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 (货物名称) 的有关事宜, 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生产厂家, 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 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负责, 并为上述投标人就此次招标而提交的货物承担全部质量保证责任及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售后服务。

(3) 我方兹授予 _____ (代理商名称) 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诉我方为完成上诉各点所必须的事宜, 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_____ (代理商名称) 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我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 _____ (代理商名称) 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此件, 以此为证。

代理商名称 (公章)	生产厂家名称 (公章)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姓名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签字

注: 1、提供制造厂家(或国内总代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及盖有设备制造厂家(或国内总代理)的彩页样本, 同时提供盖有设备制造厂家(或国内总代理)章的技术参数确认资料。

2、授权出具单位如有内部格式授权书, 可以按其格式出具, 但必须包含上述格式文件的意思表达。

3、制造厂商盖章可以为公章或授权专用章。

表 6、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致 海南大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及包号:_____)

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 没有任何违法行为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 (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章 评标办法

一、评审规则

1、本次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审查，再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响应性评审以及商务技术的详细评审。

3、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二、资格审查：

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资格审查内容：详见《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三、响应性评审

1、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响应性评审，响应性评审内容：详见《附表二 响应性评审表》

2、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一)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二)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三)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四)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五)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六)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四、详细评审

(一)、评审评分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响应性评审合格的投

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综合比较与评价。

本项目采用如下综合打分法, 总分为 100 分, 具体打分方法如下:

项目评定标准及评分表见“附件三 评审评分表”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70%	30%

1、价格占 30 分: 将所有通过响应性评审的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即 30%) × 100。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 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整个项目的技术商务分占 70 分, 具体由评委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等资料说明情况进行打分, 详见“附件三 评审评分表”。

(二)、其中价格评审按如下方法处理:

(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 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



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及包号: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有效营业执照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依法缴纳企业税收	提供近1年至今任意一个月企业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或者2017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无税收月份打印零申报表)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提供近1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保缴费单或银行付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本地化服务能力	具有较强的本地化服务能力,保证项目的服务质量和服务的及时响应,非本地投标人应在本地有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机构(提供工商注册执照复印件或委托本地企业的服务委托合同并盖章);			
5	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函	投标人不是设备制造厂家(或国内总代理)的必须获得设备制造厂家(或国内总代理)针对项目的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函,并提供盖有设备制造厂家(或国内总代理)的彩页样本,同时提供盖有设备制造厂家(或国内总代理)章的技术参数确认资料;			
6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原件(投标人注册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从注册时间起算);			
7	未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网站(www.court.gov.cn)信息公布和查询,投标人未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截止时间: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			
8	“信用记录”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止时间: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			
9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提供已成功递交本项目投标保证金的有效证明复印件;			
10	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结 论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采购人代表: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日期: 2018 年 月 日

附表二:

响应性评审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及包号: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投标人的资格	是否符合投标人(供应商)资格要求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中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遗漏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投标保证金	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5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交货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投标文件数量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8	其它	无其它符合招标文件中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三
评审评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及包号:

投标人及货物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序号	评比项目	评议内容	满分			
1	主要规格及技术性能 (52分)	带星号 (★或*) 的参数不符合扣 6 分, 不带星号的参数不符合扣 2 分, 扣完为止。	52			
2	售后服务及商务 (15分)	售后服务及培训: 优 7 分, 良 4 分, 一般 1 分	7			
		质量保证保修: 优 8 分, 良 5 分, 一般 2 分	8			
3	投标文件制作 (3分)	优 3 分, 良 2 分, 一般 1 分, 差 0 分	3			
4	投标报价 (3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重值 (即 30%) × 100	30			
5	评比总得分 (100分)		100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